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6年11月28日11:00开始以现场会议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16年11月24日以书面和邮件方式送达相关人员。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张天林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经与会监事审议，会议形成如下决议：

一、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监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的议案》

同意提名张天林先生、龙宇女士为公司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以上监事候选人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将与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的一名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任期三年，自公司股东大会通过之日起计算。（监事候选人简历见附件）

为确保监事会的正常运作，在新一届监事会就任前，公司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仍将依照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认真履行监事职务。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表决结果：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二、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物联网产业孵化基地的议

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232,890,244.01元，用于建设和运营物联网产业孵化基地，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表决结果：以3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

三、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投资建设鼎利中德国际学院运营项目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28,000 万建设和运营鼎利中德国际学院项目，可进一步提升公司教育领域品牌形象、提高公司在职业教育行业的地位，符合公司战略发展规划。没有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相抵触，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

特此公告。

珠海世纪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 事 会

二〇一六年十一月二十九日

附件：

第四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1、张天林先生，中国国籍

1981 年生，研究生学历，MBA。2004 年加入世纪鼎利，曾担任公司技术部总监、研发和产品线新业务部总监、交付部副总监，现任公司综合管理部总监。2013 年 11 月 19 日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天林先生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

2、龙宇女士，中国国籍

1986 年生，本科学历。2012 年加入世纪鼎利，现任公司人力资源部人事主管。2015 年 9 月 30 日起任本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龙宇女士未持有公司股票，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有公司股份5%以上其他股东以及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也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3条所规定的情形。